附件2：

现场复核和心理测试期间

疫情防控注意事项

为深入贯彻落实达州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全力确保每位考生健康安全和招录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当前疫情情况，现就达州市2022年度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消防员招录现场复核和心理测试期间疫情防控事项提示如下：

一、请广大考生务必做好自我健康管理，通过微信小程序“国家政务服务平台”及“四川天府健康通”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并于考前15天起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

二、若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规范佩戴口罩，保持安全社交距离，做好手部卫生。

三、各环节审核前，考生应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考点。在考点入场检测处，请考生提前准备好本人实时健康码（绿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绿码）、有效身份证件，并配合工作人员做好入场扫码和体温检测准备。

四、考前7天内未离开达州的考生，持考前3天2检（以采样时间为准，采样时间间隔24小时以上）核酸阴性证明入场；考前7天内来（返）达州市的考生，持考前3天3检（以采样时间为准，采样时间间隔24小时以上）核酸阴性证明入场。

五、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不再参加各环节审核，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六、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参加各环节审核：

（1）健康码或行程卡为“红码”或“黄码”的考生；

（2）经现场确认有体温异常（≥37.3℃）或呼吸道异常症状的考生；

（3）考试前21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4）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和无症状感染者的密切接触者或次密接者，尚未完成隔离医学观察等健康管理的考生；

（5）考前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7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乡镇（街道）旅居史、7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旗）其他乡镇（街道）旅居史（不含直辖市），正在实施集中隔离、居家隔离及居家健康监测的考生；

（6）中高风险地区返达后未接受社区疫情防控管理的考生；

（7）考试当天，未按要求提供相应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证明及其他有关证明的考生。

七、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或居家隔离，审核当天无法到达考点的，视为主动放弃审核资格。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审核的考生，视为主动放弃审核资格。

八、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临时摘除口罩外，进出考点、参加审核应当全程佩戴口罩。

九、考生要自觉遵守现场秩序，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审核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考生在审核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由驻点医务人员根据个案视情按相关规定妥善处置。

十、其他疫情防控要求，按达州市疫情防控部门规定执行。审核疫情防控相关规定将根据国家和我省、市疫情防控的总体部署和最新要求进行动态调整。请考生密切关注达州市最新防疫要求，并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

十一、考生在审核时应签署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如违反相关规定，自愿承担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取消审核资格，终止审核；如有违法情况，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